起草说明

一、编制目的

建立健全第一师阿拉尔市重污染天气应对机制，统筹做好全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，提高重污染天气预防预警、应急响应能力和环境精细化管理水平，切实减缓重污染天气污染程度，保护公众健康。

二、起草依据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及相关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标准。第一师阿拉尔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2015年批准印发了《第一师阿拉尔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（试行）》（师市办发〔2015〕35号）。

现为进一步完善和提高第一师阿拉尔市的重污染天气能力，特对原有预案进行修编。